

黑龙江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黑关办发〔2024〕31号

关于规范网上信息的通知

各市（地），省直机关工委、省教育厅、省司法厅、省邮政管理局、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省老干部大学）、北大荒集团、龙江森工集团、龙煤集团、伊春森工集团、哈尔滨铁路集团公司关工委办公室：

为进一步加强省关工委网络宣传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提升信息发布的质量与效率，充分发挥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在关心下一代工作中的积极作用，营造积极向上的网络文化环境，现就省关工委网站、公众号信息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

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届

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和宣传思想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中办国办《意见》、省委《细则》要求，确保所有来稿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信息内容必须真实可靠，数据准确无误，严禁发布虚假、夸大或误导性信息。各单位需建立严格的稿件审核机制，明确审核责任人，确保发布内容政治导向正确、事实清楚、表述准确。重要稿件需报主要领导审核同意后方可上报、发布。注重信息的时效性，充分发挥省关工委网站、公众号作为信息传播、工作展示、学习交流的重要平台作用，为关心下一代事业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的网络舆论氛围。

二、高度重视网络宣传工作

各级关工委要将网络宣传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专人负责，确保网络宣传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成效。同时，要积极关注和浏览省关工委网站和公众号，踊跃向省关工委网站、公众号投稿。省关工委网站、公众号是我省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宣传窗口和信息交流平台，也是打造网上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载体。各级关工委要充分利用这一平台和载体，围绕网上办公、网上宣传、网上活动、网上服务报送信息，积极展示本地、本单位在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科技文化教育、身心健康关爱等方面创新举措、重要活动、工作成效和典型经验。

省关工委网站、公众号投稿邮箱：gxxydwangzhan@126.com。所有来稿请以插入 word 文档附件形式发送到此邮箱，图片可以体现在文档中，也可以附件形式单独发送。视频请转换成 MP4 格式。避免微信投稿、邮寄投稿、发送 PDF、直接将文字粘贴在邮箱对话框、粘贴链接等方式。

省关工委网站浏览方式：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gxxyd.dbw.cn/>。

省关工委微信公众号浏览方式：公众号搜索“黑龙江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三、遵守发稿层级划分原则

乡镇、街道、学校、社区等基层关工组织撰写的、反映本地本单位关心下一代工作动态、成效、经验及先进典型的稿件，原则上应由所属市、县（区）关工委进行初步审核、筛选与编辑后，统一在市、县（区）相关平台或媒体上发布。市、县（区）关工委组织编写的，具有地域性、综合性或创新性较强的活动开展、工作总结、经验交流、案例分析等稿件，以及需面向全省乃至更广范围宣传的重要信息，应由市、县（区）关工委直接报送至省关工委。省关工委将根据稿件质量和宣传需要，在省关工委网站、公众号发布。此原则存在例外，如基层关工委认为本地开展的活动、会议极具创新性、代表性、地域性特点，也可直接发送至省关工委邮箱，

省关工委根据稿件内容酌情刊发。

四、严格遵守稿件内容要求

第一，标题明确，概括内容。稿件标题应简洁明了，准确概括文章内容，吸引读者兴趣，也可以是具有创意的标题。向省关工委网站邮箱发送邮件时，邮件主题建议使用“地名+关工委+具体活动/工作成果+简述”的格式。请务必注明单位名称，仅以“我市”“我县”“我区”等作为单位名称的，省关工委网站、公众号不予刊发。

第二，稿件内容要与关心下一代工作有关。可以是由关工委组织的活动、会议，也可以是有关工委参与的关心下一代活动，或是有关工委领导、五老参与的其他机构组织开展的与关心下一代有关的活动。

第三，内容详实，突出亮点。应准确阐述活动或工作的具体开展情况，包括时间、地点、参与人员、活动形式、主要内容等，要充实、简洁、有条理。突出介绍活动或工作的成效、亮点及创新点，可用具体数据、案例支撑。分享工作中积累的经验、做法及心得体会，便于其他单位借鉴。

第四，稿件内容应避免纯常规性、一般性活动、学习会等。如学校的升旗仪式、大扫除、班会等。此类常规日常工作、学习等内容省关工委网站、公众号一般不予刊发。省关工委网站、微信公众号鼓励原创，严禁抄袭。

五、网站管理员要认真负责

各市（地）网站管理员要切实担负起职责，认真做好信息起草、审核、报送，做好程序监督把关。要积极与网办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反馈工作进展和遇到的问题，共同推动网络宣传、维护好省关工委网站和公众号，确保充分利用省关工委网站和公众号，助推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顺利开展。

网办（网站）联系人：王伟力、杨曦

联系电话：0451-53603185

黑龙江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1月27日

抄送：省公安厅关工委。

黑龙江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1月27日印发